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自查涉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网力”）分别于2019年9月20日、10月14日、10月25日、1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公司自查涉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52）、《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156）、《关于收到法院保全续保告知书暨违规担保事项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58）、《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167），持续披露了公司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情况。

#### 一、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经公司自查核实和确认，并未为深圳市前海恩福特投资有限公司15,000万元借款事项提供担保，也未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刘光先生为前述事项的担保仅属于其个人担保行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去除上述事项，公司自查发现累计存在的违规对外担保金额共计145,000万元，扣除已偿还金额共计25,000万元，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总额为120,000万元，暂未发现新的违规担保事项。

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余额中，包括刘光先生与上市公司共同为其他债务人担保金额共计77,000万元（已偿还金额共计25,000万元，剩余担保本金余额52,000万元）、刘光先生与上市公司共同为其他债务人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提供的担保金额共计30,000万元、刘光先生与上市公司共同承担的回购义务金额共计38,000万元。

## 二、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较上次公告，暂未发现新的资金占用事项，公司经自查发现累计资金占用金额合计为 25,077 万元。目前公司仍在进一步调查核实，公司涉及的资金占用金额，可能会随公司核查过程的推进有所变化。

## 三、公司相关应对措施

公司部分违规担保事项已进入诉讼程序，但尚未结案。近日，最高法发布《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简称《纪要》），对经济金融领域的诸多争议问题统一裁判思路，对上市公司违规担保的认定，《纪要》肯定了上市公司公告及决策程序的必要性。公司已委托律师积极应诉处理因违规担保而产生的诉讼及账户冻结事宜，已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第一次应诉证据，并已于 11 月 4 日、11 月 14 日分别完成了第一次、第二次庭前会议。

同时，公司及现任董事会将督促原控股股东刘光先生采取有效措施积极解决上市公司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问题，筹措资金解除担保并尽快偿还有关债务。公司及现任董事会将积极采取包括司法手段在内各种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因上述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等问题，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相关担保义务，可能造成公司确认预计负债和损失。上述事项为截至目前公司自查的结果，公司将进一步梳理核实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涉及相关金额，可能会随公司核查过程的推进有所变化。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一经核实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部分违规担保事项已进入诉讼程序，但尚未结案，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仲裁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5日